附件4-3

臺南市立海佃國民中學附設幼兒園
113學年度新生入園報名表

登記班別：寶貝班　　登記號碼：　　<登記存根>

幼童姓名		性別		出生年月日		身份證字號	
戶籍地址		□第1優先： 1.經鑑定安置之身心障礙幼兒(含暫緩入學幼兒) 2.低收入戶子女、中低收入戶子女、原住民(不限設籍本市)、特殊境遇家庭子女、中度以上身心障礙者子女 □第2優先： 1.經社政主管機關安置之幼兒 2.本校(園)現職教職員工子女 3.育有3名（含）以上子女家庭之幼兒(幼兒人數含寄養家庭之子女) 4.113學年度仍在園幼兒之兄弟姊妹（不包括112學年度畢業生之兄弟姊妹） 5.因公死亡公務員之子女 6.家有兄姊就讀該校（園）之幼兒（兄姊身分認定限113學年度仍就讀該校者，非營利幼兒園含場地主管機關學校） □第3優先(偏遠、非山非市學校附幼及專設幼兒園優先之學校學區幼兒) □一般幼兒				
通訊地址							
登記人資料	對幼童而言稱謂：	姓名：		聯絡電話 H：　　手機：			

家庭資料（含同居親屬）	稱謂	姓　名	年齡	教育程度	職業	市內電話/手機

家庭狀況	□低收入戶　□原住民　□單親　□身心障礙（□兒童 □家長）□寄養家庭　□中低收入戶 □外籍配偶（□大陸　□越南　□泰國　□印尼　□其他_____ ）
多胞胎切結欄	本人多(雙)胞胎子弟參加113學年度新生入園抽籤，要合併抽籤方式(一籤代表所有名額)進行，特此切結。 **同籤幼兒請依下列順序錄取：**_____ 、 _____ 、 此致　　臺南市立海佃國民中學附設幼兒園 具切結書人簽章：　　*(或蓋章)*
資料審核（園方填寫）	1.經鑑定安置之身心障礙幼兒(含暫緩入學幼兒)： □本市鑑定安置證明（本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鑑定安置，並領有證明文件者） 2.低收入戶幼兒　3.中低收入家庭幼兒 □區公所核發之當年度證明文件 4.原住民：□戶口名簿上應有種族名稱登記 5.特殊境遇家庭子女： □社會局核發之當年度特境證明 □區公所核發之0206受災戶證明 6.中度以上身心障礙者子女：□該幼兒父母之身心障礙手冊 7.經社政主管機關安置之幼兒：□社會局安置公文 □寄養家庭委託書 □三個月內安置兒童戶籍證明文件影本 8.本校（園）現職教職員工子女：□該幼兒父母之在職服務證明 9.育有3名（含）以上子女家庭之幼兒(幼兒人數計算含寄養家庭之子女)：□戶籍謄本／戶口名簿 10.113學年度仍在園幼生之兄弟姊妹（不包括112學年度畢業生之兄弟姊妹）：□在園生續讀調查表 11.因公死亡公務員之子女: □政府核定公文 12.家有兄姊就讀本校：□兄姊之在學證明 13.偏遠、非山非市學校附幼及專設幼兒園優先之學校學區幼兒：□戶口名簿(幼兒記事欄位不可省略)
	□戶口名簿：設籍臺南市〈原住民除外〉　□加蓋當年度登記章　□填畢報名表	

臺南市立海佃國民中學附設幼兒園113學年度新生入園報名表

<登記收執聯>

登記號碼：　　登記班別：寶貝班

報到時間：113年3月8日（星期五）中午 12點前報到。

聯絡電話：06-3507486#201　業務承辦：尹主任

★抽籤完畢後，請依規定時間報到。現場報到時請攜帶此聯備查。

※本聯未蓋本園戳記者無效※

此聯交家長收執